

我在雨中 等你

*The Art of
Racing in the Rain*
[美] 加思·斯坦 著
林说俐 译

1712.45

南海出版公司

The Art of
Racing in the Rain

我在雨中等你

[美] 加思·斯坦 著
林说俐 译



南海出版公司

2008·海口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在雨中等你 / [美] 斯坦著; 林说俐译. - 海口:
南海出版公司, 2008.11

ISBN 978-7-5442-4280-6

I. 我… II. ①斯… ②林… III. 长篇小说 - 美国 - 现代
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63538 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30-2008-009

The Art of Racing in the Rain © 2008 by Bright White Light, LLC
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
Bright White Light, LLC, c/o FOLIO Literary Management,
through Jia-xi books co., ltd., Taipei.
ALL RIGHTS RESERVED

WO ZAI YUZHONG DENG NI

我在雨中等你

作 者	[美] 加思·斯坦
译 者	林说俐
策 划	新经典文化 (www.readinglife.com)
责任编辑	翟明明
特邀编辑	王 莹
装帧设计	新经典工作室·金 山
内文制作	粘志同
出版发行	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(0898)66568511
社 址	海口市海秀中路 51 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
电子邮箱	nanhaicbgs@yahoo.com.cn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开 本	890 毫米×1280 毫米 1/32
印 张	8.75
字 数	150 千
版 次	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442-4280-6
定 价	25.00 元

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亲爱的读者：

二〇〇六年夏，我为前一本小说《单身伊凡》作巡回宣传，同时着手进行新作，但是事情进行得不顺利。我陷入挣扎。

每位作家都有陷入挣扎的时刻，通过挣扎，才能找到我们笔下的人物、我们的声音，以及我们的自我。但是我的挣扎别的原因——有一个奇怪的声音总是溜进我的故事。那个声音坚持执著，挥之不去。它很爱开玩笑，口气讽刺，既聪明伶俐又洞悉世情。不过它并非我正在书写的角色，我不知如何是好。

七月底，我准备出发参加一个为期五天的宣传活动——到书店与读者见面、到图书馆主持写作工坊。我向太太解释自己的困境。“大概是我的新书在作怪。”我说，“它想破茧而出。”

“你是说那本狗的书吗？”她问。我们都是这样称呼那本我打算从狗的视角来写的新书。当时我还停留在构思阶段，它还没有雏形，所以只是一本“狗的书”。

“是啊。”我说，“我得让它出来。它一直在吵，害得我不能专心。我正在写的书反而写不下去了。我得想办法解决。”

“好吧。”她勉为其难地说。因为她知道，虽然有时候挣扎

是一种重要过程，但挣扎后，有时也只能勉强写出故事来。
“不过等你回来，我要看看你写的文字。”

当天下午我抵达旅馆，住进房内，打开笔记本电脑。我说：“好了，狗狗，你有话要说，是吗？那我们就来听听。”我于是开始打字：“我只能摆出各种姿势，有的还非常夸张……”

有时候挣扎是好的——我们可以借此知道自己该去哪里、不该去哪里。我挣扎是因为我正在写一本写不下去的小说，恩佐趁机像一只小兔子一样，充满精力又活蹦乱跳地跳出来。到了十月底，我写完初稿。完成不到一年，经纪人已经把我的新书卖到全世界。

我之所以告诉你这本书的写作过程，是因为恩佐这个角色有魔力。它这个角色会强行进入我们的世界，因为它有话要说，而且它愿意等。

我教写作课时，会提到写作的技术层面，包括情节、人物、对话。我也会提到艺术层面，像是难以捉摸的层面、神奇的魔力、灵感，以及在作品中一旦失去自我，就表示作品已经脱离我们能掌控的范围。

写作《我在雨中等你》这本小说，对我而言是种神奇的过程，充满喜悦与灵感。我只希望全世界即将读到恩佐这个角色的读者，也会像我写恩佐时一样，感受同等的喜悦。

祝大家福由心生。

加思·斯坦
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三日

我只能摆出各种姿势，有的还非常夸张——有时，我的动作得夸张到一定程度，因为我必须清楚而有效地与人沟通，让人们明白我到底想表达什么。我不能说话，更令人沮丧的是，我的舌头天生又长又平又松弛，光是咀嚼时用舌头把食物推入口中就很困难，更别提发音说话这种更为灵巧而复杂的动作了。正因如此，我趴在厨房冰冷的瓷砖地板上，在自己撒的一泡尿里，等候丹尼回家。他快回来了。

我老了，尽管还能活到更老，但我可不想就这样度过余生——打一堆止痛针和减轻关节肿痛的一类固醇；视力因白内障而模糊；餐具室堆满好几大袋狗尿布。我相信丹尼会给我买在街上看到的那种“狗轮椅”，一种当狗儿半身不遂时，用来托着它下半身的小推车。如此一来，铁定让我觉得羞辱不已，狗颜尽失。我不知道那是否比万圣节被主人精心打扮还糟，但应该好不到哪儿去。

当然，他是爱我才这么做的。我深信，不管我这把老骨头再怎么支离破碎，就算只剩下脑子浸泡在装有透明液体的玻璃瓶里，一双眼球浮在上面，依靠各式各样的插管勉强维生，他也会倾全力保住我的老命。但是我不想苟延残喘，因为我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。我曾在电视上看过一部关于蒙古的纪录片，那是我看过的、除了一九九三年欧洲一级方程式赛车转播之外最棒的节目了——史上最顶尖的赛车手塞纳，在那场比赛中证明自己是雨中赛车的天才。这部让我获益良多的纪录片解释了一切，也让我明白了一件事：一只狗走完它的一生后，下一世便会转世成人。

我老以为自己是人，也一直觉得自己和其他狗不一样。是啊，我是被塞进了狗的身体里，但只是有一副狗的躯壳，里面的灵魂才是真实的我，更何况，我的灵魂非常像人类的。

现在，我已经作好转世成人的准备，却也清楚自己将失去所有的回忆与经历。我想把与史威夫特一家共同生活的种种经历带到下一世，只可惜我没办法这么做。除了牢牢记住这些经历，我还能做什么呢？我试着将这些烙印在灵魂深处，刻印在我的生命里——这是一种无边无际，无法捉摸，也无法用任何形式呈现在纸页上的东西。这样，当我再度睁开双眼，低头望着自己崭新的双手，十指都可以并拢的双手，我就已经知道一切，已然看见所有。

门打开了，我听见丹尼熟悉的呼喊：“阿佐！”以往，我都会把疼痛丢在一边，勉强撑起身子摇尾吐舌，将我这张老脸埋向他的裤裆。此刻，想克制往前扑的冲动，需要人类的意志力，

但我做到了——我没起身，我故意演戏。

“恩佐？”

我听着他脚步声中的关切，直到他找到我，低头探看。我抬起头，虚弱地摇着尾巴，轻点几下地板，继续演下去。

他摇摇头，用手指拨拨头发，放下手上提的装有晚餐的塑料购物袋。我闻到袋子里的烤鸡味：今晚他要吃烤鸡和生菜色拉。

“哦，恩佐。”

他边说边蹲下来，一如往常地抚摸我的头，沿着我耳后的折缝摸。我抬头舔他的前额。

“怎么了，小子？”他又问。

我无法用肢体动作表达想说的话。

“你能起来吗？”

我努力起身，但是非常勉强。我的心脏突然停跳一拍，因为……我……真的……站不起来。我好惊慌，原以为自己只是在假装，但这会儿真的起不来。妈呀！还真是“人生如戏”啊！

“放松，宝贝。”他边说边按着我胸口安慰我，“我抱着你。”

他轻柔地抬起我的身躯，环抱着我。我可以闻到他在外面跑了一天身上残留的味道，嗅出他做过的每一件事情。丹尼的工作，是在汽车行站柜台，整天和颜悦色地对待咆哮的客人。客人咆哮是因为他们的宝马开起来不顺当，要修车得花很多钱，这让他们相当气愤，必得咆哮才能出气。我嗅出他今天去他喜欢的印度自助餐厅吃了午餐，是吃到饱的那种，很便宜。有时

他还会带餐盒去，偷偷多拿点泥炉炭火烤鸡和印度香料黄米饭，带回来当晚餐。我还闻到啤酒味，这表示他曾在山上的墨西哥餐厅逗留，连呼出的气息都有墨西哥玉米饼的味道。现在我懂了。通常我很能掌握时间的流逝，但这回我在闹情绪，所以没注意到。

他轻轻把我放在浴缸里，转开莲蓬头的水龙头。“放松些，恩佐。抱歉，我回来晚了，我应该直接回家才对，但是公司的同事们坚持……我告诉奎格我要辞职，所以……”

他话没说完，我已经明白，他以为我失禁是他晚归的缘故。哦，不，我并没有怪他的意思。有时沟通还真难，其中变量太多，在表达和理解之间，还得看每个人的解读方式如何，所以事情往往变得更加复杂。我不希望他为此感到内疚，而是要他正视眼前的状况，那就是——他大可以让我走。丹尼经历过好多事，一切终于过去了，他不需要把我留在身边，让自己继续担忧。他需要我来解放他，好继续走他自己的路。

丹尼是那么耀眼、出色。他那掌握事物的双手是如此完美，说话时嘴角的弧度、挺直站立的英姿，还有细嚼慢咽、把食物嚼成糊状才吞下去的模样……哦！我会想念他和小卓伊的一切。我知道他们也会想念我，但不能让感情误了我的大计划。在计划成功后，丹尼就可以自由度日，我也将以崭新形态重返尘世，转世成人。我会再找到他，和他握手，赞美他多有天分，然后偷眨眼睛，对他说：“恩佐和你打招呼。”再快速转身离去，留他一人在背后问：“我认识你吗？”也许他还会问：“我们以前碰过面吗？”

洗完澡后，丹尼开始清理厨房，我看着他。他给我食物，我狼吞虎咽。他让我坐在电视机前，再去准备自己的晚餐。

“看录像带好吗？”他问。

“好，录像带。”我回答，不过他当然没听到我说的。

丹尼放了一卷他的赛车实录，打开电视机和我一起观赏。那是我喜欢的比赛之一。赛道上本来是干的，但就在绿色旗帜挥动后，比赛刚开始，天空跟着下起大雨，来势汹汹的雨水淹没赛道，所有的车子纷纷失控打滑，只有丹尼冲出车阵。雨势丝毫影响不了他，他仿佛拥有魔力般将赛道上的雨水驱散开来。这情形就像一九九三年的欧洲大赛一样，塞纳第一圈就超越四辆车：四位驾着冠军车的冠军车手——舒马赫、温灵格、希尔、保鲁斯。当时，他仿佛着魔般超越每一位赛车手。

丹尼和塞纳一样厉害，但是没人注意他，因为他有家庭责任要扛——他有女儿卓伊，后来病死的太太伊芙，还有我。而且他住在西雅图，其实他应该住在别的地方。尽管有工作在身，有时他也会去外地赢个奖杯回来，然后展示给我看，告诉我比赛过程，说他在赛道上有多神气，他让来自索诺马县、德克萨斯州或是俄亥俄州中部的车手，见识了湿地驾车是怎么一回事。

带子播完时，他说：“我们出去吧。”我于是挣扎起身。

他抬起我的屁股，让我身体的重量分散在四只脚上，我才可能站起来。为了给他看，我用鼻子在他大腿上磨蹭。

“这才是我的恩佐。”他说。

我们离开公寓，当晚天气凉爽，微风徐徐，夜色清明。我们只在街上走了一下便打道回府，因为我的屁股太痛了，丹尼

看得出来，丹尼懂。回到家，他给我吃睡前饼干，我爬进他床边地板上属于我的床铺。他拿起话筒拨电话。

“迈克尔……”他说。迈克尔是丹尼的朋友，他们都是汽车行里的柜台客服人员。迈克尔个头小，有双友善、红润又洗得干干净净的手。“你明天可以代我上班吗？我得再带恩佐去医院。”

我们这阵子常常去动物医院，拿不同的药吃，看看能不能让我舒服点，但实际上一点帮助都没有。既然药没效，再加上昨天发生的事情，我于是启动了大计划。

丹尼沉默了一下，等他再开口时，声音却变了……变得粗糙沙哑，好像感冒或过敏了。

“我不知道，”他说，“我不知道能不能再把他从医院带回来……”

我是不能说话，但我听得懂。即使是我自己启动了计划，此刻我对丹尼说的话仍感到惊讶。我的计划居然成功了，我也知道这对相关的人都好。丹尼这样做是对的。他已经为我的一生付出了许多，我欠他的是一种解脱，还有让他攀上高峰的机会。我们曾有过美好时光，但是现在结束了，这没什么不对呀！

我闭上眼睛，半梦半醒地听着他每晚睡前的例行公事——刷牙、漱口、吐水……人们总有些睡前习惯，他们有时就是改不了某些习惯。

丹尼从一堆小狗当中挑中了我。我们是一堆毛茸茸的小爪子、小耳朵和小尾巴窝在一起的小狗，住在东华盛顿区一个叫史班哥的小镇上，一座臭牧场的谷仓后面。我不记得我打哪儿来的，但是记得我妈——她是一只重量级母猎犬，乳房下垂，晃啊晃啊的，我和兄弟姐妹老在院子里追着她的乳头跑。不过说真的，我妈好像不太喜欢我们，她才不在乎我们是吃饱还是饿死。每当我们其中一只被送走，她看起来就像解脱了一般，因为追着她尖叫要奶吃的小狗又少了一只。

我从来不知道我爸是谁。农场的人告诉丹尼，我爸是一只牧羊犬和狮子狗的混种狗，但我才不信哩，因为我从没在农场看过这样的狗。尽管农场女主人为人和善，但老板可是浑蛋一个，他会看着你睁眼说瞎话，在说实话对他更有利时也是这样。他最爱费口舌瞎掰狗的品种与智商的关系——他坚信牧羊犬与狮子狗的混种是聪明的品种，所以它的后代会有人想买，价钱

会更好，尤其是“经过猎犬训练之后”。他的话全是狗屁！大家都知道牧羊犬与狮子狗并非特别聪明，他们只是善于作出反应，但是不会独立思考。尤其是来自澳大利亚的蓝眼牧羊犬，人们看到他们接个飞盘就大惊小怪。没错，他们看起来既聪明又敏捷，但其实没什么见识，只会死守规矩。

我认定我爸是一只梗犬，因为梗犬是问题解决者——他们会照你的话做，不过那也得他们刚好想做才行。牧场上有这么一只梗犬，一只又大又凶、一身棕黑毛的“万能梗”，没人敢惹他。他不和我们一起待在屋后的栅栏区，而是独自待在山下溪边的谷仓，农人们修理牵引机的地方。不过有时他会上山，大家一看到他就自动让开。有传言说他是一只斗犬，牧场老板把他隔开，是因为他会对挡路的狗格杀勿论，一旦看不顺眼，便会咬下对方颈背上的毛。一有母狗发情，他就毫不迟疑地扑上去办事，完全不管谁在看或是谁在乎。我经常想，他会不会是我的生父？我像他一样有棕黑色毛，长得很结实。人们常说我一定有猎犬血统，我倒挺乐，只当自己继承了优良基因。

我记得我离开农场那天热得不得了。在史班哥的每一天都好热，我还以为全世界都这么热，因为我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冷。我从来没有看过雨，不太知道关于水的事情。我只知道水就是装在桶子里给老狗喝的东西，也是农场老板从水管喷出来的玩意儿，专门用来对付想打架的狗。不过丹尼来的那天特别热。我和同窝的兄弟姐妹像往常一样扭打，这时有只手伸进来抓住我的颈背，我突然被拎到半空。

“这一只。”有个人说。

这时我第一眼瞥见我的新主人。丹尼身材颀长，肌肉精瘦，个子不是很高，但算是相当壮。他的蓝眼睛热切而清澈，头发短而散乱，不整齐的胡子又黑又粗。他看起来像一只爱尔兰红梗犬。

“这是这一窝的首选。”农场女主人说。她人很好，我喜欢她把我们搂在她柔软的腿上。“这是最贴心、最棒的一只。”

“我们本来想自己留着养。”农场老板原本在修补围篱，现在突然踩着满靴子的泥巴凑过来说。他爱说这句老词。老天啊，我是一只才几周大的小狗，就听过这句话不知道多少遍。他总是用这一招来哄抬狗价。

“你愿意把他让出来给我吗？”

“就看价钱喽。”老板说这句话时眯着眼睛看天，太阳把蓝天照得发白。“就看价钱喽。”

“你的脚要踩得非常轻，好比刹车踏板上放了一颗鸡蛋，而你不想把蛋弄破。在雨中驾车就是这么回事。”丹尼总是这样说。

每当我们一起看录像带——从我第一天认识丹尼开始，我们就一起看录像带——他就对我解释驾车的事（是对我解释哦）。他说着要有平衡感、先发制人、有耐心等重要环节，以及如何环顾四周，看到你从未注意过的事物，还有肌肉在运动的感觉，那种凭直觉驾车的感觉。不过我最爱听的还是他提到的“赛车手没有记忆”那部分——他不记得自己前一秒钟做过的事情，不论是好是坏，因为记忆就是把时间向后折起来，要记得什么，就得在当下分神去想。要想在赛车这行出头，赛车手绝对不能有记性。

这也是为何赛车手被迫录下他们的一举一动、每一场赛事。他们利用驾驶座内的摄影机、行车记录、输出数据等留下记录，

否则车手无法亲眼见到自己有多伟大。这是丹尼告诉我的，他说赛车就是去做，就是活在当下，只能注意当下的那一刻，回想是留给后来用的。伟大的冠军车手朱利安·沙贝拉罗沙曾说：“当我赛车时，我的身心运作速度极快，两者的配合天衣无缝，所以我绝对不能去思考，不然一定会出乱子。”

丹尼带我远离史班哥农场，来到西雅图雷西小区一间他在华盛顿湖畔租下的小公寓。我不太喜欢住公寓，因为我习惯宽广的空间，而且我是一只爱跑来跑去的小狗。不过我们还有个俯瞰湖泊的阳台，这倒是让我挺乐的，毕竟我妈这边的家族属于喜欢玩水的狗。

我长得很快。在第一年，丹尼和我就发展出了彼此间的深情和信任。但后来，他竟那样迅速地爱上伊芙，这叫我相当惊讶。

他带伊芙回家，她的身上和丹尼一样，闻起来有甜甜的味道。两人喝多了发酵酒之后，动作开始怪异。他们靠在彼此身上，仿佛两人都穿了太多衣服，便开始拉扯衣服、互咬嘴唇、上下其手、乱扯头发，一下亲手肘，一下亲脚趾，亲得到处是口水。他们躺到床上去，丹尼趴到她身上。这时她说：“我正在发情哦，小心点！”他说：“我正欲火焚身呢！”于是他努力